

证券代码：831686

证券简称：正大环保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丛华威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公司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办公室拟定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工作报告详细介绍了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公司经营情况、外部环境、风险因素等内容。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已经结束。关于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报告编号为和信审字（2026）第 000328 号《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5）、《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的经营情况，在遵循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制度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采用既定的会计核算方法，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 2025 年年度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的经营情况，在遵循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制度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采用既定的会计核算方法，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了 2026 年年度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苏桂树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考虑未来可持续发展需要，同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以未分配利润向股东派现金股利的方案。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2026-01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1. 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代表会。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